法務部行政執行署 開會通知單

保存年限:

受文者: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04月24日 發文字號:行執綜字第1043000241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(A11020000F 10430002410A0C ATTCH1.doc)

開會事由: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第143次行政執行業務會報

開會時間:中華民國104年5月13日(星期三)上午9時30分

開會地點:本署6樓大會議室

主持人:張署長清雲

聯絡人及電話:彭文岡組員02-26336650分機245

出席者:黃副署長騰耀、本署所屬各分署、綜合規劃組葉主任行政執行官兼主任秘書自 強、法制及行政救濟組李主任行政執行官兼組長菀芬、案件審議組陳代理主任 行政執行官兼組長奇星、沈專門委員兼主任禹如、人事室李主任秀玲、政風室 洪主任信曾、會計室李主任幸真、統計室古主任秀梅、黃秘書秀鈴、吳秘書美 華、李設計師英凱

列席者: 林行政執行官靜怡、彭組員文岡

副本:本署秘書室(請協助布置會場)、本署人事室

備註:

訂

線

- 一、本會議報告之書面資料,其內容及相關統計資料更新至10 4年4月30日止。
- 二、為即時彙整各分署建議事項,以研擬處理意見,並確認會 議報告無誤植或缺漏之處,請各分署於104年5月6日(星 期三)下班前,先將本會議報告資料電子檔,逕以電子郵 件傳送本署承辦人(E-mail: kang1220@mail. moj. gov. tw) ;至書面資料部分,請印製30份以迴紋針固定,並於104年 5月8日(星期五)下班前寄達本署;本署各組室業務報告 事項,亦請提供電子檔,俾憑彙整。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1040424

10400207670

訂



三、是日中午12時,本署將辦理慰勞餐敘(俟地點確定後另行 通知),對象為各分署長、本署各組室主管,屆時請準時出 席。

四、檢附議程表1份。電話 0 2 2 2 2 2 2 14 撰:30章